

高青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纸

提建议人：

姓名	代表团	详细通讯地址	电话号码
董辉	开发区	高青县经济开发区北一路北边	18560298958
张艳	开发区	高青县黄河路99号	18560360777

题目：关于加强物业公司的监督和管理的建议

理由：小区是城市的细胞，创建文明城市、宜居城市，应从小区抓起。居民小区要成为“优美、文明、宜居、和谐”的环境，物业管理的到位和物业人员的素质最为重要，他们应是居民的“贴心人”。

但是近年来许多物业小区业主之间矛盾越来越明显，且得不到有效调解，为居民和物业公司都带来很大的困扰。

建议加大对物业管理的指导、监管、督查力度，促使物业管理企业提供质价相称的服务。搭建物管与业主沟通的平台，听取和受理小区业主对物管工作的投诉，限时给予答复。加强业主委员会组建工作的指导，规范物业管理市场秩序，利用职教基地，开展物业管理

技能培训,提高物业服务从业人员的素质和物业管理水平。物价部门要规范物业收费标准,做到服务内容公开,收费价格透明,接受业主监督。

处理意见:

附注: 请用钢笔或毛笔写, 字迹清楚, 一件一事。

年 月 日收到